

# 國立臺南大學 110 年度第 4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點 00 分

開會地點：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主 席：楊副校長文霖

記錄：李美瑩

主席致詞：今年度第 4 次環境安全衛生會會議開始，請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 壹、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案 由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方式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組辦理 1 小時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2 小時由新進職員至職業安全衛生數位學習平台上課，學習時數證明影本繳交環安組備查。
二	擬修訂「國立臺南大學實驗室意外事故及災害緊急應變計畫」，提請討論	修訂條文照案通過，附件 5、附件 6 再檢視，並於 12 月委員會提出修訂。	與學務處溝通討論後修正附件 5~7。

## 貳、業務報告

### 一、環安組業務報告

#### (一)校園安全衛生管理

1. 協助處理實驗室長期無使用鋼瓶(共計 6 支)。
2. 彙整校內人員輻射劑量監測資料。
3. 辦理府城校區、榮譽校區及大同研究中心實驗室安全衛生改善複查事項(共 55 間)。
4. 辦理府城校區及榮譽校區 110 年第三季飲用水水質檢測及資料更新作業。
5. 辦理府城及榮譽校區實驗室作業環境監測之化學品使用調查及資料彙整 (共 30 間)。
6. 辦理有害氣體偵測器過濾器及偵測頭維修事宜。
7. 辦理安心上工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3 小時)，共計 4 位。

8. 110年10月6日辦理新生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補測驗)。
9. 110年10月13日辦理110學年度實驗場所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10. 110年10月15日辦理府城校區、榮譽校區、大同國小局部排氣裝置、化學抽氣櫃及抽氣式藥品櫃定檢。
11. 110年10月21日會同職醫、職護確認人因性危害預防改善成效。
12. 110年10月27日辦理110年教職員工在職健康檢查。
13. 110年10月25日C111藥品室氫氧化鈉化學品瓶罐破裂，進行相關化學品清除處理。
14. 110年11月3日C109形態生理實驗室及C111藥品室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15. 110年11月4日辦理普通化學實驗室緊急應變演練，將影片提供各實驗室負責人教育訓練使用。
16. 110年11月8日協助環生學院進行ZE203實驗室及ZE105實驗室化學抽氣櫃末端抽氣設備馬達維修。
17. 110年11月10日辦理學生餐廳廚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8.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初訓)，共計2位。
19. 辦理實驗室採購化學品安全衛生管理業務。
20. 辦理110年本校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競賽。
21. 與營繕組會勘鋰離子電池研究發展中心新增插座、忠孝堂新增充電式直切圓鋸機，提供安全衛生注意事項。
22. 110年11月26日觀摩成功大學生命科學系實驗室、11月29日觀摩南台科技大學生技、化材實驗室。
23. 110年12月1日本組同仁預訪視安全衛生專案輔導路線。
24. 辦理新進職員1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季共計4位。
25. 110年12月8日由南區職安中心檢查員對得豪電梯廠商、大業電梯廠商作安全衛生宣導。
26. 丁慧如組長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於110年10月22日設置申報完成。
27. 預計110年12月21日下午2:00於ZFB02-2實驗室辦理優良實驗場所觀摩活動。

## (二)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

1. 榮譽校區B棟屋頂防水工程安全衛生巡檢。
2. 110年11月12日上午9:00辦理靜敬齋水蓮堂整修工程協議組織暨危害告知。

## (三)稽查與評比

1. 110年11月4日C111藥品室配合臺南市環保局進行毒化物稽查作業。
2. 110年12月7日安全衛生專案輔導。

#### (四) 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

##### 1. 本校毒性及化學物質採購申請案

(府城校區)

申請項目	毒化物名稱	請購數量及濃度(%)	列管編號	販賣廠商
請購 (1101004)	三乙胺	1L/100%	02101	欣欣化學
請購 (1100812)	鄰-二氯苯	500mL/99.8%	06902	友和貿易
請購 (1101014)	氧化鎘	250g/99%	03702	友和貿易
請購 (1101016)	乙二醇甲醚	2000mL/99+%	07102	友和貿易
請購 (1101029)	甲醯胺	500mL/98%	09802	友和貿易

2. 南區毒化物聯防組織教育檢驗組於 110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五)於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辦理「110 年南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聯防組織教育檢驗組年度會議暨組訓」。

主席：各單位實驗室若有使用化學品，應按照普通化學實驗室標示符合法規，若無使用的化學品請依循規定流程報廢。操作化學品人員需配戴半面式口罩，並在化學排氣櫃內使用。

##### 二、衛保組業務報告

1. 10 月 4 日針對新進安心上工人員進行「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內容包含：傳染病防治、熱危害及新進人員健檢說明。
2. 10 月 21 日辦理職業醫師臨場服務之健康諮詢，另安排執行工作環境現場評估(人因工程追蹤個案)。
3. 10 月 27 日辦理「110 年度教職員工在職健康檢查」，共 126 位師長同仁報名參檢。
4. 11 月 19 日處理榮譽校區菸害問題，回覆意見交流園地外，e-mail 請各系辦同仁協助加強宣導「南大無菸校園，校園全面禁菸，違者最高罰 1 萬元」。
5. 11 月 23 日召開「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研商會議」。
6. 11 月 24 日擬定「因應春節期間(2021/12/14~2022/2/14)入境檢疫之校園管理方案」。
7. 11 月 26 日辦理「漫談身體警訊到代謝症候群之健康維護」職場健康講座，共 250 位師生參加。
8. 11 月 29 日發放教職員工健檢報告，並通知開放「健康諮詢報名」。
9. 12 月 9 日辦理職業醫師臨場服務之健康諮詢。

10. 此期間執行職場健康管理業務，針對健康問題、人因工程、母性保護及過勞(輪班者)，進行個別健康關懷與個別諮詢服務，共計約 15 人次。

11. 持續校園防疫與健康宣導：透過校園首頁、E-MAIL、FB「NUTN 國立臺南大學交流總版」、LINE 之-109 學年班代群組與海報公告，進行全校性宣導，包含：

- (1) 「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
- (2) 「台南市衛生政策：即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開放【12 歲以上(不限戶籍地)】預約接種 BNT 疫苗第一劑」；
- (3) 「衛保組疫苗施打宣導：10/31(日)【中山國中】設置 BNT 第一劑疫苗大型接種站，請未施打者線上預約」；
- (4) 「食安宣導：預防食物中毒，請將蛋類煮熟再食用」、「守護您的健康安全：吃肉吃蛋吃海鮮，記得要煮熟再食用喔！」；
- (5) 防疫三守則：【勤洗手、吃熟食、戴口罩】」宣導等。

職護補充：12/7 輔導檢查員建議行政人員的椅子建議設置把手，目前會以校內辦公室固定人員、高危險群人員為主，並配合職醫諮詢介入改善。

## 參、提案討論

### 國立臺南大學 110 年第 4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 提案表

項次	提案事項	提案單位	頁數
一	續提出修訂「國立臺南大學實驗室意外事故及災害緊急應變計畫」附件 5~7，提請討論。	總務處 環安組	4
二	有關毒化物申請註銷 1 案，提請討論。	總務處 環安組	9
三	擬修正本校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競賽要點案，提請討論。	總務處 環安組	9
四	擬修訂 110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總務處 環安組	12

#### 提案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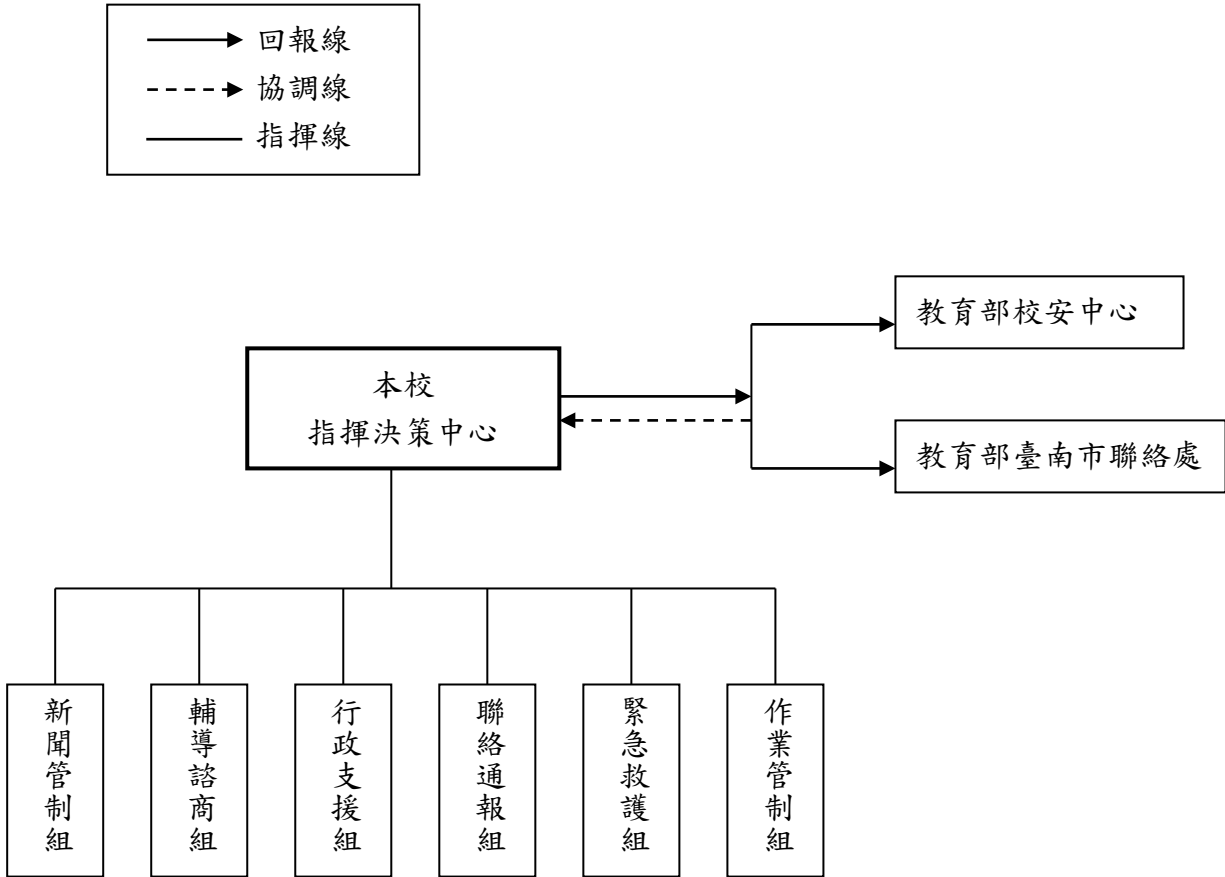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續提出修訂「國立臺南大學實驗室意外事故及災害緊急應變計畫」附件 5~7，  
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10 年第 3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提案二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臺南大學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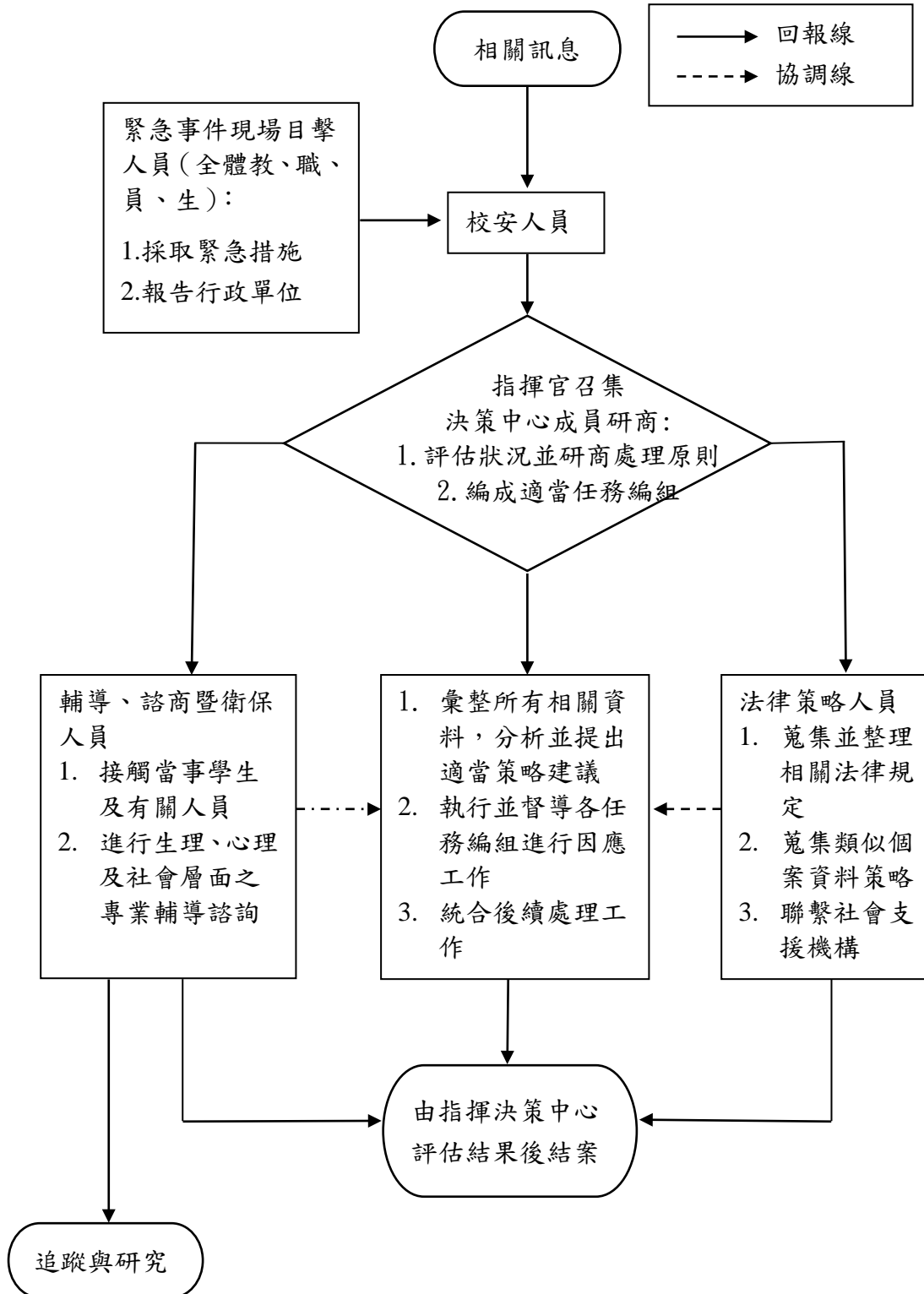


## 國立臺南大學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任務編組與職掌表

國立臺南大學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編組與職掌表			
組別	職稱	級 職	職 掌
指揮決策中心	指揮官	校長	綜理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處理全部事項。
	副指揮官	副校長	協助指揮官綜理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處理全般事宜。
	執行秘書	學務長	承指揮官之命執行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處理一般行政事宜。
	組員	教務長	協助指揮官綜理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處理全般事宜。
	組員	總務長	
	組員	研發長	
	組員	國際長	
	組員	主任秘書	
	組員	人事室主任	
	組員	主計室主任	
	組員	電算中心主任	
	組員	教育學院院長	
	組員	人文學院院長	
	組員	理工學院院長	
組員	環境與生態學院院長		
組員	藝術學院院長		
組員	管理學院院長		
作業管制組	組長	環安組組長	負責災害發生時，相關資訊蒐集、分析、管制、紀錄、建檔與分類。 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處理之宣導、訓練事宜，災害現場隔離、管制人員疏散、協助救災系統就定位及現場緊急事件處理等。
	副組長	生輔組組長	
	組員	保管組組長	
	組員	營繕組組長	
	組員	事務組技正	
	組員	事務組技士	
	組員	環安組管理師	
	組員	生輔組校安人員	

緊急救護組	組長	衛保組組長	災害發生時，負責災害現場急救站開設，檢傷分類、傷患處理與後送等事務。
	副組長	衛保組護理師	
	組員	環安組管理師	
	組員	營繕組技工	
	組員	事務組技工	
	組員	事務組工友	
連絡通報組	組長	事務組組長	受理災害情資之回報，並依回報管道向上級單位報告與通報各支援單位。
	副組長	值勤校安人員	
	組員	人事室秘書	
	組員	教務處秘書	
行政支援組	組長	秘書室專門委員	負責平時、災害發生時與災後重建，所需之各項行政支援。
	副組長	文書組組長	
	組員	營繕組技正	
	組員	保管組職員	
	組員	人事室職員	
	組員	電算中心組長	
	組員	各系所中心主任	
新聞管制組	組長	秘書室組長	彙整相關資訊，對外新聞發佈、記者接待。
	副組長	秘書室秘書	
	組員	環安組管理師	
輔導諮商組	組長	輔導中心主任	負責受災人員輔導諮商。
	組員	輔導中心心理師	
	組員	輔導中心心理師	
	組員	專案心理師	

國立臺南大學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流程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有關毒化物申請註銷 1 案，提請討論。

說明：電機系許世昌老師實驗室(榮譽校區 F302)申請註銷榮譽校區(臺南市毒核字第 000168 號)第 2 類毒化物二乙醇胺(目前申報數量為 0g)與第 4 類毒化物乙二醇甲醚(目前申報數量為 0g)，擬於有效日期到期前向臺南市環保局毒管科申請核可文件該項目註銷。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競賽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10 年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競賽執行情形，新增參加獎、修正第三名獎金、僅辦理第一名實驗場所觀摩活動。

決議：照案通過。

### 「國立臺南大學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競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九、獎勵辦法： 視當年度實際報名組數，取前百分之三十(無條件進位)獲得優良實驗場所，並頒發指導老師感謝狀。 (一)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及獎狀 <u>一只</u> 。 (二) 第二名：獎金 3000 元及獎狀 <u>一只</u> 。 (三) 第三名：獎金 <u>2000</u> 元及獎狀 <u>一只</u> 。	九、獎勵辦法： 視當年度實際報名組數，取前百分之三十(無條件進位)獲得優良實驗場所，並頒發指導老師感謝狀。 (一)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及獎狀。 (二) 第二名：獎金 3000 元及獎狀。 (三) 第三名：獎金 1000 元及獎狀。	因加入參加獎，故修正第三名獎金，及酌作文字修正。
十、注意事項：	十、注意事項：	1. 為鼓勵各實驗室互

<p>(一)倘參賽組別未達 2 組，主辦單位得斟酌調整參賽組別。</p> <p>(二)參賽組別未達三組，<u>分數達 80 分以上，頒發參加獎 1000 元獎金。</u></p> <p>(三) 獲得 <u>第一名</u> 優良實驗場所，實驗室需同意辦理一次觀摩活動。</p> <p>(四)主辦單位保留活動競賽變更權利，並具有競賽要點條文的最終解釋權。</p>	<p>(一)倘參賽組別未達 2 組，主辦單位得斟酌調整參賽組別。</p> <p>(二)獲得優良實驗場所，實驗室需同意辦理一次觀摩活動。</p> <p>(三)主辦單位保留活動競賽變更權利，並具有競賽要點條文的最終解釋權。</p>	<p>相邀約參加活動，故新增參加獎。</p> <p>2. 僅辦理獲獎第一名實驗場所觀摩活動。</p> <p>3. 項次調整。</p>
---	---	--

## 國立臺南大學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競賽要點

109 年 6 月 15 日 109 年第 2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109 年 12 月 11 日 109 年第 4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110 年 12 月 14 日 110 年第 4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一、活動宗旨：為提昇實驗場所環境安全、衛生與美化，特舉辦此活動。

二、主辦單位：本校環安組。

三、活動對象：本校各實驗場所。

四、活動日期：每學年舉辦一次。

五、活動規劃：

(一)採自由報名制。

(二)依實驗場所危險性分組。

(三)本校最新消息及環安組網頁公布參賽實驗場所組別。

(四)由評分委員書面審核評分後，經環安組彙整，簽請校長核示。

(五)公布獲選優良實驗場所，並將競賽成績寄送實驗室負責人。

(六)邀請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主席參觀優良實驗場所。

六、活動經費來源：由環安組經常門經費支應。

七、評分委員：邀請實驗場所系所之系主任擔任評分委員或系主任委任一名教師擔任。

八、評分方式：

(一)評分委員對自己所屬科系，不評分。

(二)本校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評分表(佔 20 分)，由環安組進行查核後評分。

(三)實驗場所提出安全衛生管理加分項目書面資料(佔 80 分)，由委員進行評分。

九、獎勵辦法：

視當年度實際報名組數，取前百分之三十(無條件進位)獲得優良實驗場所，並頒發指導老師感謝狀。

(一)第一名：獎金 5000 元及獎狀 一只。

(二)第二名：獎金 3000 元及獎狀 一只。

(三)第三名：獎金 2000元及獎狀 一只。

十、注意事項：

(一)倘參賽組別未達 2 組，主辦單位得斟酌調整參賽組別。

(二)參賽組別各組未達三組，分數達 80 分以上，頒發參加獎 1000 元獎金。

(三)獲得 第一名 優良實驗場所，實驗室需同意辦理一次觀摩活動。

(四)主辦單位保留活動競賽變更權利，並具有競賽要點條文的最終解釋權。

十一、本要點於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擬修訂 111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2-1 條，雇主應依其事業單位之規模、性質，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二、檢附本校 111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決議：寒、暑假實驗室定期檢查，於實施方法將內容及項目補充完整；其餘照案通過。

主席補充說明：

請環安組發函，通知系所轉知各實驗場所負責人評估實驗場所安裝監視器，以維護實驗室安全。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上午 10：45